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6215)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60 號 2 樓

電 話：(02)8752-3311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四、	合併損益表	5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6 ~ 7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 21
	(六) 質押之資產	2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 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 其他	22 ~ 27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3. 大陸投資資訊	28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8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28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7 年 9 月 30 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18,660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	163,906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5,619	-	2120 應付票據		6,13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81,777	5	2140 應付帳款		190,311	1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367,225	24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22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五)		56	-	2170 應付費用		39,203	3
1160 其他應收款		2,659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43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及十)		6,091	-	2260 預收款項		5,802	-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193,791	13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四(六))		52,518	3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四(六)(七))		9,972	1	1240YY 減：在建工程(附註四(六)(七))	(3,230)	-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附註四(六))	(5,783)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 (十三)(十四))		55,800	4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八))		69,747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11,898	3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7,488	-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57,302	6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		160,000	10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九))		71,452	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935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十))		15,952	1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十))		3,292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4,57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227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1,983	6	2XXX 負債總計		682,125	44
固定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六)				股東權益			
成本				股本			
1501 土地		202,252	1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五))		663,508	43
1521 房屋及建築		165,861	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六))			
1531 機器設備		46,265	3	3211 普通股溢價		180	-
1551 運輸設備		4,248	-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附註四(十三))		28,261	2
1561 辦公設備		24,212	2	3260 長期投資		3,309	-
1681 其他設備		8,460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七))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51,298	2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443	5
15X9 減：累計折舊	(54,638)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7,303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2,148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08,808	2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479	1
無形資產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863,483	5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40,704	3	少數股權		7,264	-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70,747	56
1820 存出保證金		26,506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七)(十四) 及七)			
1830 遞延費用		18,853	1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8,71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4,075	3				
1XXX 資產總計	\$	1,552,872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52,87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永昌

經理人：李正模

會計主管：吳慧英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771,540	84	
4170 銷貨退回	(2,909)	-	
4190 銷貨折讓	(629)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768,002	84	
4520 工程收入		114,373	1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2,602	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14,97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540,910)	(59)	
5520 工程成本	(88,931)	(1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8,187)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38,028)	(70)	
5910 營業毛利		276,949	3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9,048)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3,78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8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0,824)	(18)	
6900 營業淨利		106,125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91	-	
7122 股利收入		2,23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1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309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2,52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972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805)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069)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十))	(3,571)	-	
7560 兌換損失	(9,779)	(1)	
7880 什項支出	(10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9,326)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5,771	11	
8110 所得稅費用	(24,854)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70,917	8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71,153	8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236)	-	
	\$	70,917	8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1.45	\$	1.07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1.39	\$	1.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永昌

經理人：李正模

會計主管：吳慧英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70,91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1,729
各項攤銷		8,553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69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571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1,30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1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627)
應收票據淨額	(5,348)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901
其他應收款	(698)
存貨	(9,921)
在建工程大於預收工程款餘額		435
預付款項	(39,0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2,204)
應付票據	(4,295)
應付帳款		48,5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9)
應付所得稅	(24,142)
應付費用	(9,648)
其他應付款及預收款項	(10,429)
預收工程款大於在建工程餘額		18,1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871

(續次頁)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0,422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5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9,500)
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子公司價款	6,637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4,579)
購置固定資產	(24,50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689
存出保證金增加	(6,329)
遞延費用減少	557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21)
其他負債-其他	(1,1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428)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2,382)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85,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25,833)
發放現金股利	(77,100)
發放董監酬勞	(2,460)
發放員工紅利	(2,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775)
匯率影響數	8,6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9,3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9,3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660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5,13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1,134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16,0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永昌

經理人：李正模

會計主管：吳慧英

和 椿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69 年 11 月奉准設立，原名和椿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於民國 90 年 7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和椿科技(股)公司。經歷次增資，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 663,508。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自動化設備及系統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各種資訊電子產品製程設備及產業控制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暨自動排煙系統工程、建築結構隔震制振系統工程及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採購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12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自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約為 17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 註
			97年9月30日	
和椿科技(股)公司	自潤元件工業(股)公司(自潤元件)	自潤軸承及零件製造及買賣	90.00%	
"	和椿自動化(上海)有限公司(和椿上海)	國際貿易、加工組裝機械、電子機板分割機	100.00%	
"	制震科技(股)公司(制震科技)	國際貿易、工程顧問業、資訊軟體服務、零售及批發地震災害防治諮詢顧問	99.97%	
"	AUROTEK SINGAPORE PTE. LTD. (AUROTEK SINGAPORE)	控股公司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97年9月30日	
和椿科技(股)公司	NEOTELECOM TRADING CORPORATION (NEOTELECOM)	國際貿易	-	註
AUROTEK SINGAPORE	和椿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和椿昆山)	產銷各種電子專用等設備及高檔建築五金等相關零配件	100.00%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 97 年 3 月出售該公司 100% 股權，故僅依規定將喪失對其控制能力之日前之收益及損費納入合併損益表中。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及政策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與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會計變動請詳附註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前三季淨利減少 \$3,362，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7年9月30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59
支票存款	10,716
活期存款	85,423
定期存款	<u>121,862</u>
	<u>\$ 218,660</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7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50
受益憑證	<u>5,000</u>
	6,150
加：評價調整	(531)
	<u>\$ 5,619</u>

本公司於民國97年前三季認列淨損失\$1,069。

(三)應收票據淨額

	<u>97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82,601
減：備抵呆帳	(824)
	<u>\$ 81,777</u>

(四)應收帳款淨額

	<u>97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380,331
減：備抵呆帳	(13,106)
	<u>\$ 367,225</u>

(五) 存貨

		97年9月30日
原	料	\$ 71,872
在	製	10,291
製	成	20,280
商	品	102,243
		204,68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95)
		\$ 193,791

(六) 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97年9月30日
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數：		
採全部完工法		
在建工程	\$	9,972
預收工程款	(5,783)
		\$ 4,189
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數：		
採全部完工法		
預收工程款	\$	52,518
在建工程	(3,230)
		\$ 49,288

(七) 重要工程合約彙總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已承包而尚未完工之重要工程合約彙總如下：

合約名稱	工程合約總價	估計總成本	比	已完工預計完工已認列	例年	度	累積(損)益
WJA-710003	\$ 14,857	\$ 11,993	註	97年度	註		
WJA-750001	20,476	16,819	"	97年度	"		
WJA-770004	28,190	23,113	"	98年度	"		
WJA-830003	12,857	10,941	"	97年度	"		
WJA-840002	72,895	59,846	"	98年度	"		
WJA-840003	46,201	35,781	"	98年度	"		
WJA-840004	21,897	15,934	"	98年度	"		
WJA-880001	115,559	92,603	"	98年度	"		

註：係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

(八) 預付款項

	<u>97年9月30日</u>
預付貨款	\$ 51,593
預付工程款	8,456
其它預付費用	9,698
	<u>\$ 69,747</u>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7年9月30日</u>
興櫃公司股票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OILES (THAILAND) CO., LTD.	2,415
上海自潤軸承有限公司	9,482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億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00
山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155
	<u>76,452</u>
減：累計減損	(<u>5,000</u>)
	<u>\$ 71,452</u>

註1：該公司於民國97年6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自23.46%降至19%，評價方法由權益法改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物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97年9月30日	<u>帳 面 價 值</u>
	<u>之持股比例</u>	<u>97年9月30日</u>
AUROTEK JAPAN, INC. (註)	46.67%	(\$ 684)
PLENTY ISLAND (THAI) CO., LTD.	25.00%	<u>15,952</u>
		15,268
加：長期投資貸餘(註)		<u>684</u>
		<u>\$ 15,952</u>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對AUROTEK JAPAN, INC. 之長期投資，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故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長期投資貸餘已轉列其他負債及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

2. 民國97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97年前三季</u>
AUROTEK JAPAN, INC.	(\$ 3,300)
PLENTY ISLAND (THAI) CO., LTD.	2,074
山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u>(2,345)</u>
	<u>(\$ 3,571)</u>

註：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十一) 固定資產

	97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202,252	\$	-	\$	202,252
房屋及建築		165,861	(13,178)		152,683
機器設備		46,265	(20,151)		26,114
運輸設備		4,248	(1,615)		2,633
辦公設備		24,212	(16,257)		7,955
其他設備		8,460	(3,437)		5,023
預付設備款		12,148		-		12,148
	\$	463,446	(\$	54,638)	\$	408,808

本公司民國97年前三季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二) 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97年9月30日
	\$ 163,906
利率區間	1.59%~1.64%

(十三) 應付公司債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97年9月30日
	\$ 30,8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30,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800)
	\$ -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5 月 14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 150,000。
- (2)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發行，每張\$100。
- (3)票面利率：0%。
- (4)發行期間：5年(自民國 93 年 5 月 14 日至民國 98 年 5 月 13 日)。
- (5)轉換期間：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6)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 27.57 元，惟本公

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或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之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13.9 元。

(7) 贖回權：

A. 自民國 93 年 6 月 14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民國 98 年 4 月 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A)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債券贖回年收益率為 1.25%。

(B)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債券贖回年收益率為 1.50%。

(C)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

B. 自民國 93 年 6 月 14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民國 98 年 4 月 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 40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15,000(原發行總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上述 A. 所述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8)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依規定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2.52%，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4.57%)，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9)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前述公司債累計已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為 \$119,200，合計轉換普通股 6,221 仟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 \$59,122。

(十四) 長期借款

	<u>97 年 9 月 30 日</u>
長期借款	\$ 18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000)
	<u>\$ 160,000</u>
利率區間	2.84%~3.00%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與玉山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借款總額為\$55,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96 年 12 月至民國 99 年 1 月，並與銀行約定於到期時一次償還。
2.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與玉山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借款總額為\$30,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96 年 6 月至民國 99 年 6 月，並與銀行約定於到期時一次償還。
3.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3 月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借款總額為\$50,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97 年 3 月至民國 99 年 3 月，並與銀行約定於到期時一次償還。
4.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借款總額為\$50,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97 年 6 月至民國 99 年 9 月，借款日起三個月內還息不還本，自第四個月起以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平均攤還本金，每期攤還金額\$6,250。
5.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 月與台新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三年，借款總額為\$50,000，本公司承諾借款期間半年報及年報之負債淨值比不超過 120%，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以上，本公司業於民國 97 年 3 月全數清償完畢。
6.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 月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簽訂融資授信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三年，借款總額為\$30,000，分 36 期開票償還，本公司業於民國 97 年 3 月全數清償完畢。

(十五)股本

1.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700,000(其中\$30,000 係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663,508。
2.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 96 年度未分配盈餘\$30,900 及員工紅利\$5,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 10 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 95 年度未分配盈餘\$45,000 及員工紅利\$2,500 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 10 元。
4. 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 8 月至 97 年 9 月因公司債行使轉換，合計發行普通股共計 6,221 仟股，轉換股本共計\$62,209。

(十六)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

補充之。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將優先考量未來營運發展之需要。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就其全部或一部份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五，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原則上股東股息及紅利中，現金股利至少百分之二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半數為限。
3. 依現行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876，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31.7%。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360 及 \$76,943。
5.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663	\$ -
股票股利	30,900	0.50
現金股利	77,100	1.25
董監事酬勞	2,460	-
員工股票紅利	5,000	-
員工現金紅利	2,000	-
	<u>\$ 131,123</u>	<u>\$ 1.75</u>

另本公司於 97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35,900。上述民國 96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97 年 4 月 22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232 及 \$1,25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各以 5%及 2%估列)，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當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十八)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其認股價格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民國97年前三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u>認 股 選 擇 權</u>	<u>97 年 前 三 季</u>	
	<u>數 量</u> (<u>仟股</u>)	<u>加權平均行</u> <u>使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44.7
本期給與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期末流通在外	<u>3,000</u>	44.7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選擇權	<u>-</u>	-

3.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u>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u>			<u>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u>		
<u>行使價格</u> <u>之範圍(元)</u>	<u>數 量</u> (<u>單位</u>)	<u>加權平均預期</u> <u>剩餘存續期限</u>	<u>加權平均行</u> <u>使價格(元)</u>	<u>數 量</u> (<u>單位</u>)	<u>加權平均行</u> <u>使價格(元)</u>
\$ 44.7	3,000	9.25年	\$ 44.7	-	\$ -

4.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劃給與日於民國93年度(含)以後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7 年 前 三 季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訊
本期淨利	\$ 71,153	\$ 58,1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7	0.88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3	0.84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97年前三季
股利率	1.3%
預期價格波動性	38.14%
無風險利率	2.44%
預期存續期間	6.5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3,000單位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16.24

(十九) 普通股每股盈餘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97 年 前 三 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96,007	\$ 71,153	66,351	<u>\$ 1.45</u>	<u>\$ 1.0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2,095		
-員工紅利	-	-	40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合併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股之影響					
	<u>\$ 96,007</u>	<u>\$ 71,153</u>	<u>68,855</u>	<u>\$ 1.39</u>	<u>\$ 1.03</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UROTEK JAPAN, INC. (AUROTEK JAPA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LENTY ISLAND (THAI) CO., LTD. (PLENTY TH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億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億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97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 貨 百分比(%)
AUROTEK JAPAN	\$ 16,150	3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參考市價決定，付款條件採月結 30 至 90 天內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2. 銷貨淨額

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銷售予關係人之淨額為 \$623，佔本年度營業收入百分比為 0%；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如雙方有進銷貨交易時，通常先以抵帳方式處理，餘依收款條件收款，其關係人授信政策為月結 90 至 180 天左右，一般客戶之授信政策則為月結 90 至 180 天內收款。

3. 應收帳款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 百分比(%)
AUROTEK JAPAN	\$ 182	-
其他	56	-
	238	-
減：長期投資貸餘(註)	(182)	-
	<u>\$ 56</u>	<u>-</u>

註：請詳附註四(十)之說明。

4. 應付帳款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所產生之應付帳款餘額為\$22。

5. 出售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97年前三季出售固定資產及未攤銷費用等予億鴻，出售金額\$5,779，出售利益\$2,212，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業已收款完畢。

(2)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出售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NEOTELCOM予億鴻，出售金額\$6,637，出售利益\$1,226，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業已收款完畢。

6. 什項收入

本公司97年度前三季為對億鴻租金收入為\$435。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97年9月30日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091	工程履約保證金
土地	61,683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24,834	"
	<u>\$ 92,608</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七)及四(十四)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一)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57,161。

(二)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應繳納之工程履約保證金由玉山銀行連帶保證開立之保證書金額為\$47,274。

(三)本公司與山一電機株式會社簽訂業務合作契約(以下稱「基本契約」)，結合雙方營業、生產、銷售、技術等經營資源共同推展合作關係，該契約自民國 95 年 1 月 27 日起有效期間為 5 年；另依此基本契約，本公司亦與山一電機株式會社之子公司就液晶組裝之製造、檢查設備及其他相關零組件之開發、製造、買賣及維修等業務簽訂個別業務合作契約書，合約有效期間為 3 年，依合約規定，雙方平分於未來合作所得之收益。

(四)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孫公司和椿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已簽訂之廠房工程等合約尚未支付價款共計\$74,31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702,974	\$ -	\$ 702,9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5,619	5,61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452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86,008	-	586,008
應付公司債	30,800	-	30,80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

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3. 長期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發行之應付公司債屬可轉換部分，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公司債業依約定賣回價格超過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行使賣回權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上列金額之公平市價係由交易相對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價資訊估計而得。

(二) 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1,091，其利息費用總額為\$4,805。

(三) 本公司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127,953，金融負債為\$17,267；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0，金融負債為\$331,639。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之風險值(Value-at-risk)，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部份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本公司於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價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為零息債券，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借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短期之款項，主要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借入之長期款項多屬浮動利率之負債，故其有效利率隨市場利率而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多屬浮動利率型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6. 遠期外匯

(1)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賺取外匯匯差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已全數到期交割完畢，並產生已實現兌換利益\$57，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

(2)市場風險

因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有相對應之外幣部位，故受市場匯率變動影響之損益金額大致會與相對應之外幣部位所評價之兌換損益相抵銷，故預期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3)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7. 外匯選擇權合約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前三季與台灣工業等銀行簽訂外匯選擇權買賣合約，從事非交易目的之外匯選擇權合約，係為規避外幣淨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從事交易目的之外匯選擇權合約係為賺緊匯差，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業已全數到期交割完畢，產生已實現兌換利益 \$3,956，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非交易目的之選擇權交易主係為財務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將與被避險項目相抵銷，故通常其市場風險不大。另本公司從事交易目的之選擇權交易係視外匯市場匯率波動性及距到期日時間等因素變動而定，買權所產生之最大風險損失金額為購買價款，賣權所產生之最大風險損失金額則視市場價格而定。

(3)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u>交 易 事 項</u>	<u>交 易 公 司</u>	<u>97 年 前 三 季</u>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 62,515
	本公司對和椿上海	13,890
	本公司對制震科技	2,264
	本公司對AUROTEK SINGAPORE	177,422
	AUROTEK SINGAPORE對和椿昆山	80,706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務科目		
(1)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和椿上海	31,660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266
(2) 應付款項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23,894
(3)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 AUROTEK SINGAPORE	514
3. 沖銷損益科目		
(1) 銷貨交易	本公司對和椿上海	43,529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273
(2) 進貨交易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50,653
(3) 其他	本公司對自潤元件	1,820

(七)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合併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規定，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規定，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規定，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之1%，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民國97年前三季							
0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椿自動化(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應收帳款	\$ 43,529 31,660	註1 註1	5% 2%
1	自潤元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應收票據	\$ 50,653 17,886	註2 註2	6% 1%

註1：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如雙方有進銷貨交易時，通常先以抵帳方式處理，餘依收款條件收款，關係人授信政策為月結90天至180天左右，一般客戶授信政策為月結90至180天內收款。

註2：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參考市價決定，付款條件採月結30至90天內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六)第35882號函規定，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